

证券代码：603733

证券简称：仙鹤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2

## 仙鹤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仙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1年4月12日以邮件、传真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21年4月2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长张久海先生召集，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仙鹤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規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正文的议案》

监事会审核认为：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是实事求是、客观公正的，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我们同意公司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同意通过本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监事会审核认为：公司本次对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修订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同意对《仙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进行相应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监事会审核认为：根据公司已披露的《仙鹤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公司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测算假设条件进行了修订。上述修订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情况及相关填补措施内容进行相应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4. 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湖北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监事会审核认为：根据公司投资建设仙鹤股份高性能纸基新材料循环经济项目的决策，及时设立子公司“湖北仙鹤新材料有限公司”，便于投资项目的管理，有利于促进湖北仙鹤投资项目的稳定推进。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在项目所在地湖北石首市设立全资子公司。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仙鹤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4月23日